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董事會因應本集團的策略及新型冠狀病毒病下的市場情況，對本集團的若干非控權業務及投資進行了檢討與評估。基於該檢討，目前預計將於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財務報表上作出若干非經營性重新計量、減值及撥備，當中包括：(i) 經董事會決定本集團的一項投資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並基於其公平值而得出的重新計量虧損；(ii) 分佔一家本集團投資的合營企業的資產減值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類似減值及撥備亦曾於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作出；及(iii) 本公司於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告有關出售事項而產生相關的虧損。目前預計，雖然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相比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上一個期間」）的中期業績將有超過 40% 的增長，但由於該等影響，本公司於本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相比於上一個期間將出現 55% 至 65% 的重大跌幅。

本公司謹此強調即使有上述預期的非經營性重新計量、減值及撥備，本集團的業務基礎及流動資金仍然堅實穩固，此乃基於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相比於上一個期間的預期增長、本集團現時的現金狀況，以及本集團有逾 180 億港元的備用已承諾銀行信貸額。另外，本公司預期將維持其現時的可持續及漸進的股息政策。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基於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所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且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仍在整理其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預期本公司將於2021年2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21年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a)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馬紹祥先生、鄭志剛博士、張展翔先生、鄭志明先生、何智恒先生、鄒德榮先生及鄭志亮先生；(b)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杜顯俊先生、黎慶超先生及杜家駒先生（杜家駒先生的替任董事：林焯瀚先生）；及 (c)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石禮謙先生、李耀光先生、黃馮慧芷女士及王桂壩先生。

* 僅供識別